

株卫公〔2025〕007号

株洲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决定书

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芦淞店：

你单位2025年8月19日向本机关提出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-告知承诺制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定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、三十八、三十九、四十、四十一条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许可，有效期肆年。

株洲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5年8月19日

